

刘畅

合伙人

姓名：刘畅

职位：合伙人

工作地点：上海

电话：86-21-3886 2288

邮箱：changliu@jtn.com

工作语言：中文

执业领域：数据合规与隐私保护、私募股权与风险投资、资产管理、民商事诉讼

执业经历

刘畅律师自执业以来，先后为天世投资、孚迈投资、思睿黄埔、勋樟投资、方源智本、桐鑫资产、康知投资、宸銮资产、上海量易、雷州投资、值符资产等几十家私募机构的私募基金管理人新设登记申请、入会申请及专项（重大）变更登记事宜出具法律意见书，并为金地稳盛、平安不动产、一村资本、中信资本、首金资本、旭辉集团、太平保利、正荣集团等多家私募基金管理人的私募基金产品备案、基金对外投资、私募机构日常合规管理等事宜提供法律服务。

同时，凭借在大量的私募基金非诉项目中积累的丰富经验，刘畅律师在私募基金及资管产品的纠纷解决领域，能够为客户制定富有建设性且切实可行的一揽子争议解决方案，并成功代理过众多的私募基金诉讼与仲裁案件。

刘畅律师代理的多个私募基金及资管产品纠纷案件，不仅为当事人取得了全胜的裁判结果，而且，部分案例成为在私募基金及大资管纠纷领域内具有开创性意义的典型案例。

代表业绩

- **诉讼与仲裁**
  - 代理数名投资人针对国内知名基金公司国泰元鑫关于私募资管产品的赎回与索赔系列仲裁纠纷案件，为投资人取得了全胜的仲裁结果。该系列案件系国内首例因资管产品管理人违反“信义义务”，在未明确约定违约金条款情况下，被裁判直接向投资人赔偿全部本金及利息损失的“国内信义义务第一案”，该系列案件确立的裁判规则在业内引起了巨大反响
  - 代理国内首例“安全垫”性质的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纠纷，最终帮助基金管理人获得了法院的胜诉判决。该案被法院选为经典案例，庭审全程电视直播
  - 代理众多投资者针对管理人到期迟延清算产品的仲裁案件，通过我们的努力，仲裁委最终采纳了我们关于管理人迟延清算导致投资人基金合同目的落空、构成实质性违约的观点，进而裁决管理人以自有资金赔偿全体投资人应获得的本金及收益
  - 代理旭辉集团针对景时基金管理人关于基金产品的知情权系列纠纷仲裁案件。最终，仲裁委支持了投资人关于基金会计账簿及财务资料、底层项目投资交易文件、基金内部相关文件等知情权的诉请
  - 代理数十名自然人处理与私募基金管理人之间关于管理人违约以及基金产品僵局的纠纷案件，结合案件关于更换管理人核心诉求的特点，我们为客户提供了详细的协商谈判方案和解决路径分析，进而通过前期大量的协商谈判工作，在启动仲裁前即与管理人协商达成了一致，并且最终完成了管理人变更的工作，帮助客户以较低成本实现了商业诉求
  - 代理数名机构投资者处理其与私募基金管理人之间关于除名GP（管理人）的诉讼纠纷案件，我们成功确证管理人存在挪用资金、逾期出资以及利益输送等不正当行为，法院采纳了我们的论证观点，认定GP（管理人）存在实质性违约、LP投资人作出的除名决议有效，最终裁判GP（管理人）被除名退伙
  - 代理国内某著名私募基金管理人发行的特定产品针对底层项目方的仲裁案件，该案项目方未完成投资人先前设定的业绩对赌标准，进而触发股权回购对赌。此案涉及股权回购的有效性等实务中比较棘手的问题，最终通过我们的努力，仲裁委采纳了我们的观点，支持了投资人要求项目方回购股权并赔偿损失的诉请
  - 代表某知名地产集团处理其与知名资产管理公司之间关于专项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的多起同类型仲裁案件。该系列案件涉及对赌争议以及多地管辖等实务问题，案件情况复杂，我们为客户提供了具有前瞻性的风险解决方案，获得客户高度评价

- 代理十数名投资人处理其与知名私募基金管理人之间关于基金清算兑付的仲裁案件。该案件牵涉多家基金管理人以及上市公司，我们帮助客户厘清案件事实脉络，选用了恰当的仲裁申请策略，并及时完成了对被申请人的财产保全
- 代理大量自然人投资人处理其与管理人之间关于基金产品认购上市公司定增股份违约的仲裁纠纷，该案通过前期我们协助投资人与管理人及上市公司实控人协商、谈判的方式，以最低成本实现了投资人的商业诉求和预期目的

- **私募与风险投资、公司合规**
  - 协助客户办理私募基金管理人在资产管理业务综合报送平台已备案私募基金产品的持续合规信息报送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代为办理私募基金产品季度更新的信息报送等
  - 协助客户办理私募基金管理人在资产管理业务综合报送平台的私募基金管理人的信息更新、重大事项变更事宜
  - 协助客户办理私募基金管理人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之从业人员系统管理的事宜
  - 协助客户建立、健全私募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制度及相关机制，包括但不限于关联交易对应的审查、决策机制
  - 为私募机构客户提供公司治理、投资策略、项目合规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包括制作、审查公司所涉法律文件，参与设计公司运作决策方案、公司内部结构等
  - 为天世投资、孚迈投资、思睿黄埔、勋樟投资、方源智本、桐鑫资产、康知投资、宸銮资产、上海量易、雷州投资、值符资产等数十个股权类、证券类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新设登记事宜出具法律意见书，并协助客户成功完成管理人的新设登记
  - 为多家私募管理人的重大变更（控股股东、实控人、法定代表人）事宜出具专项法律意见书，并协助客户成功完成管理人的重大变更登记
  - 为远洋资本、金地稳盛、平安不动产、中信资本、太平保利、首金资本、旭辉集团、正荣地产、信达汇融、国药集团、方源资本等多家私募管理人发行私募基金产品提供结构设计、产品发行及协会备案等专项法律服务
- **资管产品**
  - 为多个大型私募机构的抵质押债、信用债之地产投资项目（合作方涉及碧桂园、雅居乐、佳兆业、龙湖等国内多家著名地产开发商）提供全流程法律服务，包括法律尽职调查、出具专项法律意见、草拟交易文件并协助完成交割
  - 为多家著名的PE/VC专业投资机构在消费零售、医疗健康、高端装备制造、汽车、TMT等领域所开展的投资并购项目提供全程法律服务，涉及项目前期法律尽职调查、交易文件的制作并协助项目最终交割
  - 为多个国内大型私募机构发行地产基金投资地产（住宅及/或商业）项目提供全流程法律服务，包括协助搭建基金内部结构、开展全面的法律尽职调查、设计满足客户商业诉求的投资交易及退出方案并草拟全套投资交易文件，最终协助客户完成交割
  - 为国内某大型地产集团旗下地产项目员工跟投制度及线上平台化（APP）专项提供全流程法律服务，包括设计平台APP操作流程、拟定跟投制度性文件、出具跟投制度法律意见书、设计跟投交易安排、草拟全套交易文件等，最终协助客户完成平台化（APP）落地

工作经历

- 北京金诚同达（上海）律师事务所
- 上海融孚律师事务所
- 上海融孚律师事务所
- 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

教育背景

- 中国政法大学 法律硕士
- 吉林大学 法学学士